附件1

**建设工程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资金管理协议**

（参考文本）

甲方（建设单位） ：

乙方（施工总承包单位） ：

丙方（专户银行） ：

根据《如皋市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管理办法（试行）》，为保证建设工程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资金专款专用及农民工工资按月支付，甲、乙双方委托丙方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专户资金监管人，为该项目专户资金提供管理，并按照本协议约定履行相关信息披露等服务。甲、乙、丙三方经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协议，并共同遵守，同时甲、乙、丙三方承诺自愿接受工程建设主管部门监督检查。

**第一章  专户设立、管理及专户资金约定**

第一条  专户的设立。甲方须在丙方处设立专户，用于该项目农民工工资的发放，不得擅自动用专户资金。

专户的管理。该项目建设期间，丙方负责对专户进行管理。丙方需根据本协议约定的条件办理资金支付。

第二条  专户资金的约定。甲方根据《如皋市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管理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缴存资金。

**第二章  托管职责、期限**

第三条  丙方作为受托银行，应履行以下职责：（一）设立专户，保管托管资金，确保资金安全；（二）每月将专户对账单报甲、乙双方及工程建设主管部门备查；（三）在资金到位且乙方提供经甲方审核后的工资清单，丙方在三个工作日内，将农民工工资发放到位。

第四条  协议期限。丙方对专户内资金履行监督职责的期限自资金划入受托监管账户之日起至收到甲方出具经工程建设主管部门审批通过的“ 关于撤销         项目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的函”为止。

**第三章  资金托管应提供的资料**

第五条  乙方须向丙方提供《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和经监理单位、建设单位审核确定的每月农民工工资表。

**第四章  托管资金收付**

第六条  受托资金存入根据合同约定，甲方一次性将人工费用资金划入约定的托管账户，丙方确认资金到账后对账户资金履行管理职责。

第七条  受托资金委托丙方代发农民工工资，代发的农民工个人银行卡申请资料由乙方提供，其真实性由乙方负责。每月月底前，乙方负责将监理单位审核并经建设单位确认后的农民工工资清单按丙方通用代发格式报丙方，由丙方从专户直接划拨至农民工个人银行卡上。工资清单的真实性及准确性由乙方负责。

第八条  专户资金不得挪作他用。

**第五章  协议生效与终止**

第九条  本协议经甲、乙、丙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项目完工后，丙方全额解付该托管资金后该协议终止。

**第六章  违约责任和免责条件**

第十条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甲方、乙方提供虚假资料挪用、套用资金的，将依法依规依纪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第十一条  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的支付条件办理资金支付而形成的直接损失，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二条  如果本协议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协议的，可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全部免除该方的责任。任何一方遭到不可抗力时，应及时通知其他方在合理期限内提供不可抗力影响的证明，并采取适当措施防止其他方损失的扩大和保护资金的完整。

**第七章  其  他**

第十三条  除法律、法规规定，以及因本项目专户资金托管业务的需要和三方特别约定外，未经三方同意，协议任何一方不得向外提供涉及甲、乙、丙方商业秘密的资料。

第十四条  协议的变更。本协议生效后，甲、乙、丙三方中任何一方需要变更协议条款时，应经三方协商一致，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五条  本协议一式四份，甲方、乙方、丙方各执壹份，并报工程建设主管部门一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 ：      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签章） ：      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丙方（签章） ：      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2

**建设工程农民工工资委托支付协议**

（参考文本）

甲方（施工总承包企业）：

乙方（劳务分包企业或专业分包企业）：

根据《如皋市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管理办法(试行)》及国家、省、市相关要求，经双方友好协商，现就                                项目农民工工资委托支付事宜协议如下：

一、甲方承诺按分包合同约定按时支付分包工程农民工工资。不得以工程款被拖欠或未经甲、乙双方确认的施工质量缺陷等理由拒付农民工工资。

二、乙方委托甲方代发农民工工资，承诺每月按时将施工班组签字确认的农民工工资清单上报甲方，由甲方报监理单位审核并经建设单位确认。农民工实名登记、工资金额、农民工个人银行卡申请资料等信息真实性由乙方负责。

三、农民工工资应按月支付，按月支付的农民工工资作为甲方每月分包工程进度款的依据，并从中扣除。

四、农民工工资发放及考勤。

1．农民工进入施工现场，乙方应将进驻人员信息（包括分包企业与农民工签订的劳动合同、身份证复印件等）上报甲方，甲方应及时核对并留存备查，没有上报的不能进入施工现场。

2．乙方要对进入项目施工现场的农民工进行登记造册，注明工种、所在班组、工资标准等，并及时报甲方审核，甲方应留存备查。

3．甲方委派劳资专管员          每天进行农民工出勤统计，乙方授权         为施工现场负责人代表其签字。乙方承诺每月按时将经农民工签字确认的考勤记录上报甲方。

五、违约责任

施工期间，如发生农民工工资拖欠，按下列方式处理：

1．甲方未按月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的，由其无条件支付，并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2．乙方伪造出勤信息、提供虚假身份信息套取、高估冒算农民工工资的，经核实，高估冒算超出费用，甲方按    倍向乙方收回，从剩余分包工程款中直接扣除。

3．任何一方未履行承诺，对方有权追究其法律责任。本协议一式二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3

**建设工程农民工工资**

**专用账户开立与资金到账证明**

                             ：

兹有                        （建设单位）于    年    月    日在我行设立“\_\_\_\_\_\_\_\_\_\_\_\_\_\_\_\_\_\_\_\_\_\_工程项目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截止 年 月 日该户到账资金 元（大写： ）。

开户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开设账号为\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特此证明

                              银行

年     月    日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附件4

 **（工程项目） （班组） 月份工资表**

（参考文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身份证号码 | 联系电话 | 开户行 | 银行卡号 | 工价(元/天) | 累计工数 | 应发金额(元) | 扣减金额(元) | 实发金额(元) | 领款人签名 | 签名时间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发放表列 人工资，计（大写）： 万 仟 佰 拾 元 角 分，￥： 元。 | 班组负责人签名 |  |

注：随附当月考勤记录。